

证券代码：836508

证券简称：泉舜纸塑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厦门泉舜纸塑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吴泉水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林海洋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占锋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炳煊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34,86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174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林金龙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

7月29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陈有才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吴大德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选举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正常换届，对公司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厦门泉舜纸塑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厦门泉舜纸塑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厦门泉舜纸塑容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2 日